**附件3**

聘用人员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岳池县苟角镇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大梨树村、曾拱桥村、水浮山村）项目 | | 报价时间 |  |
| 报价单位  或个人 | |  | | 联系人 |  |
|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 | |  | | 联系电话 |  |
| **人员种类** | | **数量** | **聘用要求** | **报价单价（元）** | **备注**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 1人 | 有相应资质的机构或个人（具有公路水利双资质） | 元/天（报价需按天报价） | 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具备公路和水利工程中级及以上职称，并取得公路和水利双资质证书，同时具备施工现场管理经验；无重大施工事故发生、年龄在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无不良嗜好等。要全过程在施工现场工作，接受考勤，并对施工管理出现问题承担相应责任。最高限价：350/天。 |
| 质量监督员（监理） | | 1人 | 有相应资质的机构（具有公路、水利工程资质） | 包干价 万元 | 包干价4.2万元(最高限价4.2万元)，项目负责人具有公路和水利监理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具有公路和水利监理专业资质证书，企业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和水利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营业执照。要全过程在施工现场工作，接受考勤，并对工程质量出现问题承担相应责任。 |
| 特别说明 | 1.报价人可根据意愿在报价表上选择报价，**报价人只能选择“项目技术负责人”“质量监督员”其中一种进行报价，不能同时对两类人员进行报价**。 | | | | |
| 2.聘用人员按照最终实际聘用时间结算，具体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 | | | | |